



大会

Distr.: General
11 January 2006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98(a)

2005年12月8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60/464)通过]

60/87.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
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大会，**

铭记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及其根据《联合国宪章》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首要责任，

回顾其1988年12月7日第43/78 H号和第43/85号、1989年11月15日第44/21号、1990年12月4日第45/58 M号、1991年12月6日第46/37 B号、1992年12月15日第47/53 F号、1993年12月16日第48/76 A号、1994年12月15日第49/76 C号、1995年12月12日第50/71 B号、1996年12月10日第51/46 C号、1997年12月9日第52/39 B号、1998年12月4日第53/78 A号、1999年12月1日第54/55 A号、2000年11月20日第55/34 B号、2001年11月29日第56/25 A号、2002年11月22日第57/88号、2003年12月8日第58/65号和2004年12月3日第59/96号决议，

考虑到在所有有关国家的倡议和参与下，并在顾及每个区域的具体特点的情况下，采取建立信任措施的重要性和实效性，因为这种措施能够对区域稳定和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

深信裁军包括区域裁军节省出来的资源可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保护环境，造福世界各国人民，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人民，

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即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全面彻底裁军的指导方针，

深信国家内部和各国之间只有在和平、安全与互信的气氛中才能取得发展，

铭记秘书长于1992年5月28日设立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其目的在于促进该次区域的军备限制、裁军、不扩散和发展，

回顾《合作促进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布拉柴维尔宣言》、¹《促进中部非洲持久民主、和平与发展巴塔宣言》²和《关于中部非洲和平、安全和稳定的雅温得宣言》，³

铭记安全理事会在审议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⁴后，分别于1998年9月16日和18日通过的第1196（1998）号和第1197（1998）号决议，

强调必须加强非洲预防冲突和维持和平的能力，

回顾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四次部长级会议作出赞成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主持下在雅温得设立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的决定，

满意地注意到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国正在为促进次区域和平与安全作出努力，特别是2005年6月24日刚果共和国总统兼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轮值主席访问金沙萨，以及2005年7月16日安哥拉、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加蓬国家元首，依照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第十二次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交给轮值主席的任务，在金沙萨举行四方首脑会议，

又满意地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之间局势的积极发展，特别是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乌干达三方委员会关于大湖区该地区安全问题的会议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果，

注意到中非共和国和布隆迪的选举进程顺利结束，

确认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在巩固和平、政治稳定和国家重建方面、特别是在冲突后时期的重要性，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区域建立信任措施的报告，⁵其中说明自大会第59/96号决议通过以来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 **重申**支持旨在促进区域和次区域两级建立信任措施的努力，以缓和中部非洲的紧张局势和冲突，并推动该次区域的可持续和平、稳定与发展；

3. **鼓励**中部非洲经济共同体成员国继续努力促进该次区域的和平与安全；

¹ A/50/474，附件一。

² A/53/258-S/1998/763，附件二，附录一。

³ A/53/868-S/1999/303，附件二。

⁴ A/52/871-S/1998/318。

⁵ A/60/166。

4.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继续努力加强双边关系；
5. **强烈呼吁**国际社会为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前选举进程的顺利展开提供一切必要支助；
6. **呼吁**国际社会支持有关国家为执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所作的努力；
7. **重申**支持常设咨询委员会 1992 年 7 月 27 日至 31 日在雅温得举行组织会议时通过的工作方案；
8. **满意地注意到**常设咨询委员会在执行 2004-2005 年期间工作方案⁶方面取得的进展；
9. **强调**必须向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它们为全面执行各次部长级会议通过的活动方案所需的必要支助；
10. **欢迎**1999 年 2 月 25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建立一个称为“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促进、维持和巩固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的机制，并请秘书长全力支持这一重要机制的有效实施；
11. **强调**必须启动中部非洲预警机制，一方面作为分析和监测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政治局势的工具，以防止今后发生武装冲突，另一方面作为一个技术机构，成员国通过它来执行委员会 1992 年在雅温得举行组织会议时通过的工作方案，并请秘书长为这一机制的顺利运作提供必要协助；
12.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为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的顺利运作提供全力协助；
13. **请**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197 (1998) 号决议，向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必要支助，使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预警机制能够启动并顺利运作；
14. **又请**秘书长支持切实建立一个议员网络，以期在中部非洲成立一个次区域议会；
15.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继续扩大对中部非洲国家的援助，以解决这些国家境内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
16. **感谢**秘书长设立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信托基金；
17. **呼吁**会员国、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向信托基金提供更多自愿捐款，以便执行常设咨询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⁶ 见 A/59/769-S/2005/212，附件。

18. **感谢**秘书长在 2003 年 6 月 8 日至 22 日派遣一个多学科特派团，对该区域的优先需求及其在和平、安全、经济发展、人权、艾滋病毒/艾滋病和人道主义等领域面临的挑战进行评估；

19. **请**秘书长继续向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协助，确保它们继续作出努力；

20. **又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21. **决定**将题为“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5 年 12 月 8 日
第 62 次全体会议